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洪于嬭
電話：06-6351762
電子信箱：edu43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社字第11310897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培養學生使用微型電動二輪車正確認知及法治觀念，該署已完成微型電動二輪車教學懶人包及短影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3962號函辦理。
- 二、旨揭微型電動二輪車教案、圖卡、教材包及短影片，已整合為2個懶人包（共2節課），並製作懶人包使用說明，雲端連結為 <https://reurl.cc/qvznep>；該署亦製作微型電動二輪車宣傳短影片：https://youtube.com/shorts/1A4_98Z0fxQ，請各校下載參考及運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社會教育科

